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丹甫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3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25日以电话、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并于2014年1月4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李勇先生主持，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提名胡永东、向兵（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监事会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1月7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1、胡永东：男，1968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1991年7月至1997年10月担任国营建川机器厂销售员，1997年11月至2010年8月历任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员、营销部副部长、办公室主任兼人力资源部部长，2010年8月至今任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2011年至今担任四川景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4月至今任四川丹甫制冷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胡永东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向兵：男，汉族，1974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参加工作，历任国营四五〇一厂和丹甫制冷机加车间曲轴线工段长，丹甫股份压缩机配件部副部长、机加车间主任、质量部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机加一车间主任。

向兵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